

证券代码：300912

证券简称：凯龙高科

公告编号：2022-047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

股东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2年8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5,914,500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5.28%）。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的减持期间为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

公司于近日收到减持股东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进展情况告知函》，截至2022年11月30日，其减持时间已过半但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现将减持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集中竞价 交易	2022.11.17	17.78	7.79	0.0696
	大宗交易	—	—	—	—
常州力合华富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交易	2022.11.17	17.68	6.50	0.0581
	大宗交易	—	—	—	—
	合计	—	—	14.29	0.1276

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

持股 5% 以上股东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自上市日起，累计减持比例 5.00%。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天津力合创赢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08.00	1.8576	200.21	1.7881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208.00	1.8576	200.21	1.7881
	有限售条件股 份	0	0	0	0
深圳力合创赢股权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20.00	0.1786	20.00	0.1786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20.00	0.1786	20.00	0.1786
	有限售条件股 份	0	0	0	0
常州力合华富创业 投资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7.00	1.4915	160.50	1.4334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167.00	1.4915	160.50	1.4334
	有限售条件股 份	0	0	0	0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常州市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36.00	0.3215	36.00	0.321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00	0.3215	36.00	0.321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常州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75.45	0.6739	75.45	0.673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5.45	0.6739	75.45	0.673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无锡力合清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15.00	0.1340	15.00	0.13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00	0.1340	15.00	0.13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无锡清源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70.00	0.6252	70.00	0.625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0.00	0.6252	70.00	0.625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591.45	5.2823	577.16	5.1547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2. 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减持股份数量与此前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 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招

股说明书》中承诺：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4.天津力合创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一致行动人不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5.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 《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进展情况告知函》；

凯龙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30日